项目编号：10337-2023-QEO

管 理 体 系 审 核 报 告

（ 第 二 阶 段 ）

组织名称：金华市毛毛涂料有限公司

审核体系：■质量管理体系（QMS） □50430（EC）

■环境管理体系（EMS）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OHSMS）

□能源管理体系（ENMS)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FSMS/HACCP）

□其他_____

审核组长（签字）： 王献华

审核组员（签字）： 丁华飞，林兵

报 告 日 期 ： 2023 年 5 月 19 日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编 制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北苑路 168 号 1 号楼 16 层 1603

电 话： 010-8225 2376

官 网： www.china-isc.org.cn

邮 箱： service@china-isc.org.cn

联系我们，扫一扫！

审核报告说明

1．本报告是对本次审核的总结，以下文件作为本报告的附件：

■管理体系审核计划（通知）书　■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文件审核报告

■第一阶段审核报告　■不符合项报告　□其 他

2．免责声明：审核是基于对受审核方管理体系可获得信息的抽样过程，考虑到抽样风险和局限性，本报告所表述的审核发现和审核结论并不能 100% 地完全代表管理体系的真实情况，特别是可能还存在有不符合项；在做出通过认证或更新认证的决定之前，审核建议还将接受独立审查，最终认证结果经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技术委员会审议做出认证决定。

3．若对本报告或审核人员的工作有异议，可在本报告签署之日起 30 日内可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提出（专线电话：010-58246011 信箱：service@china-isc.org.cn）。

4．本报告为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所有，可在现场审核结束后提供受审核方，但正式版本需经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确认，并随同证书一起发放。本审核报告不能做为最终认证结论，认证结论体现为认证证书或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书。

5. 基于保密原因，未经上述各方允许，本报告不得公开。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和政府有关管理部门依法调阅除外。

审核组公正性、保密性承诺

（本承诺应在首、末次会议上宣读）

为了保护受审核方和社会公众的权益，维护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ISC)的公正性、权威性、保证认证审核的有效性，审核组成员特作如下承诺：

1．在审核工作中遵守国家有关认证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遵守 ISC 对认证公正性的管理规定和要求，认真执行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工作程序，准确、公正地反映被审核组织管理体系与认证准则的符合性和体系运行的有效性。

2．尊重受审核组织的管理和权益，对所接触到的受审核方未公开信息保守秘密，不向第三方泄漏。为受审核组织保守审核过程中涉及到的经营、技术、管理机密。

3．严格遵守审核员行为准则，保持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职业行为，不接受受审核组织赠送的礼品和礼金，不参加宴请，不参加营业性娱乐活动。

4．在审核之日前两年内未对受审核方进行过有关认证的咨询，也未参与该组织的设计、开发、生产、技术、检验、销售及服务等工作。与受审核方没有任何经济利益和利害冲突。审核员已就其所在组织与受审核方现在、过去或可预知的联系如实向认证机构进行了说明。

5．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及相关规定，保证仅在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一个认证机构执业，不在认证咨询机构或以其它形式从事认证咨询活动。

6．如因承诺人违反上述要求所造成的对受审核方和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任何损失，由承诺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承诺人　审核组长：王献华

组 员：林兵、丁华飞

受审核方名称：

一、审核综述

1.1 审核组成员

序号	姓名	组内职务	注册级别	审核员注册证书号	专业代码
01	王献华	组长	Q:审核员 E:审核员 O:审核员	2021-N1QMS-1244982 2021-N1EMS-1244982 2021-N1OHSMS-1244982	
02	丁华飞	组员	Q:专家 E:专家 O:专家	ISC-JSZJ-339 ISC-JSZJ-339 ISC-JSZJ-339 杭州文创异图装饰有限公司	Q:12.03.00 E:12.03.00 O:12.03.00
03	林兵	组员	Q:审核员 E:审核员 O:审核员	2021-N1QMS-5059501 2020-N1EMS-3059501 2022-N1OHSMS-3059501	

其他人员

序号	姓　名	审核中的作用	来　自
1	/	向导	受审核方
2	/	观察员	/

1.2 审核目的

本次审核的目的是依据审核准则要求，在第一阶段审核的基础上，通过检查受审核方管理体系范围覆盖的场所、管理体系文件、过程控制情况、相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的遵守情况、内部审核与管理评审的实施情况，判断受审核方（**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与审核准则的符合性和有效性，从而确定能否推荐注册认证。

1.3 接受审核的主要人员

管理层、各部门负责人等，详见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1.4 依据文件

a) 管理体系标准：

Q：GB/T19001-2016/ISO9001:2015,E：GB/T 24001-2016/ISO14001:2015,O：GB/T45001-2020 / ISO45001：2018

b) 受审核方文件化的管理体系；本次为□结合审核□联合审核■一体化审核；

c) 相关审核方案，FSMS专项技术规范：/；

d) 相关的法律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等。

e) 适用的产品（服务）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及所适用的食品职业健康安全及卫生标准：GB/T 25249-2010氨基醇酸树脂涂料 GB／T 25251-2010 醇酸树脂涂料 GB/T 25264-2010 溶剂型丙烯酸树脂涂料、GB 8978-1996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Z2.1-2019 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 1 部分：化学有害因素、GBZ2.2-2007 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2部分：物理因素等。

f) 其他有关要求（顾客、相关方要求）。

1.5 审核实施过程概述

1.5.1 审核时间： 2023年05月16日下午至2023年05月19日 下午实施审核。

审核覆盖时期：自2022年8月9日至本次审核结束日。

审核方式：■现场审核 □远程审核 □现场结合远程审核

1.5.2 审核范围（如与审核计划不一致时，请说明原因）：

Q：水性涂料、许可范围内的油性涂料（氨基类漆、醇酸调和漆、硝基漆、酚醛漆、丙烯酸漆）的生产

E：水性涂料、许可范围内的油性涂料（氨基类漆、醇酸调和漆、硝基漆、酚醛漆、丙烯酸漆）的生产所涉及场所的相关环境管理活动

O：水性涂料、许可范围内的油性涂料（氨基类漆、醇酸调和漆、硝基漆、酚醛漆、丙烯酸漆）的生产所涉及场所的相关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活动

1.5.3 审核涉及场所地址及活动过程（固定及临时多场所请分别注明各自活动过程）

注册地址：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琅琊工业小区

办公地址：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琅琊工业小区

经营地址：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琅琊工业小区

临时场所（需注明其项目名称、工程性质、施工地址信息、开工和竣工时间）： /

1.5.4 一阶段审核情况：

于 2023 年 5 月 15 日上午-2023 年 5 月 15 日下午进行了第一阶段审核，审核结果详见一阶段审核报告。

一阶段识别的重要审核点：现场安全管控

1.5.5 本次审核计划完成情况：

1）审核计划的调整： ■未调整； □有调整，调整情况：

2）审核活动完成情况： □完成了全部审核计划内容，未遇到可能影响审核结论可靠性的不确定因素

□未能完成全部计划内容，原因是*（请详细描述无法接近或被拒绝接近有关人员、地点、信息的情况，或者断电、火灾、洪灾等不利环境）*：

1.5.6 审核中发现的不符合及下次审核关注点说明

1）不符合项情况：

审核中提出严重不符合项（0）项，轻微不符合项（1）项，涉及部门/条款：生产部：GB/T 19001:2016 7.1.5.2

采用的跟踪方式是：□现场跟踪 ■书面跟踪；

双方商定的不符合项整改时限： 2023 年 6 月 16 日前提交审核组长。

具体不符合信息详见不符合报告。

拟实施的下次现场审核日期应在 2024 年 5 月 19 日前。

2）下次审核时应重点关注：①现场运行安全控制情况；②过程质量控制情况

3）本次审核发现的正面信息：环保、安全合规性基本满足要求。

1.5.7 管理体系成熟度评价及风险提示

1）成熟度评价：单体系成熟度基本符合要求，一体化成熟度有待提高。

2）风险提示： 无

1.5.8 本次审核未解决的分歧意见及其他未尽事宜：无

二、受审核方基本情况

1）组织成立时间：2003 年 09 月 27 日 体系实施时间：2022 年 08 月 09 日

2）法律地位证明文件有：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排污许可证

3）审核范围内覆盖员工总人数：35 人。

倒班/轮班情况（若有，需注明具体班次信息）：无

4） 范围内产品/服务及流程：涂料（油性/水性）：混合分散→研磨→调色→（搅拌分散）→过滤→计量包装

三、组织的管理体系运行情况及有效性评价

3.1 管理体系的策划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组织的管理体系策划基本按照过程方法展开，岗位职责明确，过程准则和方法文件（操作规范/规程）与实际活动融合程度有待通过PDCA不断寻求改进，基本满足标准要求。

3.2 产品实现的过程和活动的管理控制情况及重要审核点的监测和绩效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需逐项就审核证据、审核发现和审核结论进行详细描述，其中 FH 应包括使用危害分析的方法和对食品职业健康安全小组的评价意见；H 体系还应包括针对人为的破坏或蓄意的污染建立的食品防护计划的评价） 组织核心过程包括混合分散→研磨→调色→（搅拌分散）→过滤→计量包装等，各过程均有相应的质量控制要求、安全操作规范/规程（上墙），且有相应的过程运行/执行记录可追溯，能够满足过程策划与运

行控制的要求。

组织产品的要求主要包括法律法规、相关标准和顾客要求等，如《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GB/T 25249-2010氨基醇酸树脂涂料 GB／T 25251-2010 醇酸树脂涂料 GB/T 25264-2010 溶剂型丙烯酸树脂涂料以及与顾客签订的合同要求等，要求有经评审，符合要求。

组织目前组织生产的水性涂料及油漆以常规产品为主，生产部主要根据各客户对产品颜色、感官等指标的要求进行技术转化。暂无新的设计和开发项目需求，故组织对Q8.3进行删减，删减后对组织满足标准和顾客要求不产生影响。

组织混合分散、研磨、调、搅拌分散、过滤、计量包装等过程均可控：如研磨和分散过程前，按既定配方进行称重，然后在缸内进行研磨和分散，研磨过程中控制温度不大于80℃，压力不大于0.2MPa，设备设置自动限度刻度；研磨时间约3.5小时；分散过程冬天转速约1000转，夏天约500转，时间约2h；计量灌装前，按设置计量泵抽样灌装；生产过程的测量设备主要为称重台称、电子台称、刮板细度计、光泽度仪等；主要用于配料称重和过程检验；过程需抽取样品进行实物喷漆制样，达到既定要求前继续加料和分散混合；主要使用光泽度仪和感官判定调色结果是否符合客户要求。需确认过程：研磨和调色；岗位工作由有经验的老师傅承担，由总经理确认审批。

组织的辅助材料在进厂验收时发现不合格情况由验收部门立即退货；生产过程中发现不合格品，立即隔离和标识，并予以记录，由质检人员负责评审和处置。出现不符合情况，产品做报废处理，基本能有效得到控制纠正改善。

除目标监视、内审和管理评审等绩效监视有效外，组织重要审核点的检测及绩效主要包括环境监测如废水废气噪声监测（如报告经纬检（2023）委字第03017号、经纬检（2023）委字第01114号、经纬检（2023）委字第02030号）、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的监测（报告SHJP22072）、防雷静电接地装置检测(报告绍雷安定检【2022】8WC第0876号)、职业病接触员工的职业病检测(报告(金华众康康复医院)职检字第2022-1003号）、电气防爆安全检测（报告JS-FB20230216）等，检测结果均无异常；特种设备的检验、可燃气体报警探测的校准等均在有效期内；涉及的法律法规及其合规性评价均符合标准的要求，基本能够保障环保和职业健康安全。

3.3 内部审核、管理评审的有效性评价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组织在内部人名了内审员，组织内审员进行了赋能培训，并在规定期限内实施了内部审核和管理评审，内部审核记录内容完整，虽未见参与人员手签，但不影响证明组织内部审核和管理评审的基本完整性。

3.4 持续改进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1）不合格品/不符合控制

截止审核期间，组织的不合格服务均有通过输出识别、纠正、统计和评价等途径达到控制目的，组织在近一年期限内，未发生服务质量相关的重大投诉/处罚、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事故/事件。

2）纠正/纠正措施有效性评价：

截止审核期间，组织的不合格有通过标识、纠正等进行控制，并通过定期或不定期统计、分析，查找原因并实施纠正措施，基本符合改进要求；组织在近一年期限内，未发生服务质量相关的重大投诉/处罚、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事故/事件，无相应的纠正和纠正措施的记录。

3）投诉的接受和处理情况：

未见行业投诉及相关环境、生产安全事故/事件记录。

3.5 体系支持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1）资源保障（基础设施、监视和测量资源，关注特种特备）：

组织占地 23333 平米方，建筑面积 17640 平方，车间面积约 1 万平米，仓库面料约 5000 平方米，办公及其他（配电房、应急池、杂物间等）约 1200 多平方米。组织共有员工共 35 人，职能涉及人事行政、生产（安环）、业务、采购、财务等，具备水性涂料、许可范围内的油性涂料的生产及相关质量、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的管理条件和能力。

组织特种设备附件管理有和维护基本良好，工作环境和氛围良好，预算充分，基本能够满足管理体系保持和改进的需求。

2）人员及能力、意识：

组织涉及的特种作业人员（涉及电工、叉车司机等），均持证上岗，并通过安全生产宣传教育使得岗位服务和支持人员基本具备质量、环保和健康安全意识，人力资源管理基本能够满足各过程的人员能力要求。

3）信息沟通：

组织质量、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内的沟通机制健全，沟通途径畅通，员工协商和参与机制正常运行，符合标准要求。

4）文件化信息的管理：

组织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内各过程的准则和方法文件完整，基本能够达到过程受控的目的，文件管理亦均处于受控状态，符合标准要求。

四、被认证方的基本信息暨认证范围的表述

Q：水性涂料、许可范围内的油性涂料（氨基类漆、醇酸调和漆、硝基漆、酚醛漆、丙烯酸漆）的生产

E：水性涂料、许可范围内的油性涂料（氨基类漆、醇酸调和漆、硝基漆、酚醛漆、丙烯酸漆）的生产所涉及场所的相关环境管理活动

O：水性涂料、许可范围内的油性涂料（氨基类漆、醇酸调和漆、硝基漆、酚醛漆、丙烯酸漆）的生产所涉及场所的相关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活动

五、审核组推荐意见:

审核结论：根据审核发现，审核组一致认为，金华市毛毛涂料有限公司的

■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能源管理体系□食品安全管理体系□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体系：

审核准则的要求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适用要求	■满足	□基本满足	□不满足
实现预期结果的能力	■满足	□基本满足	□不满足
内部审核和管理评审过程	■有效	□基本有效	□无效
审核目的	■达到	□基本达到	□未达到
体系运行	■有效	□基本有效	□无效

通过审查评价，评价组确定受审核方的管理体系符合相关标准的要求，具备实现预期结果的能力，管理体系运行正常有效，本次审核达到预期评价目的，认证范围适宜，本次现场审核结论为：

□推荐认证注册

■在商定的时间内完成对不符合项的整改，并经审核组验证有效后，推荐认证注册。

□ 不予推荐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审核组:王献华 林兵 丁华飞

被认证方需要关注的事项

（本事项应在末次会议上宣读）

审核组推荐认证后，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将根据审核结果做出是否批准认证的决定。贵单位获得认证资格后，我们的合作关系将提高到新阶段，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会在网站公布贵单位的认证

信息，贵单位也可以对外宣传获得认证的事实，以此提升双方的声誉。在此恳请贵公司在运作和认证宣传的过程中关注下列（但不限于）各项：

1、被认证组织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情况将作为政府监管和认证机构监督的重要内容。恳请贵单位按照《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可标识使用规则》的要求，建立职责和程序，正确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证文件可登录我公司网站查询和下载,公司网址：www.china-isc.org.cn

2、为了双方的利益，希望贵单位及时向我公司通报所发生的重大事件：包括主要负责人的变更、联系方法的变更、管理体系变更、给消费者带来较严重影响的事故以及贵单位认为需要与我公司取得联系的其他事项。当出现上述情况时我公司将根据具体事宜做出合理安排，确保认证活动按照国家法律和认可要求顺利进行。

3、根据本次审核结果和贵单位的运作情况，请贵公司按照要求接受监督审核，监督评审的目的是评价上次审核后管理体系运行的持续有效性和持续改进业绩，以保持认证证书持续有效。如不能按时接受监督审核，证书将会被暂停，请贵单位提前通知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以免误用证书。

4、为了认证活动顺利进行，请贵单位遵守认证合同相关责任和义务，按时支付认证费用。

5、认证机构为调查投诉、对变更做出回应或对被暂停的客户进行追踪时进行的审核，有可能提前较短时间通知受审核方，希望贵单位能够了解并给予配合。

6、所颁发的带有 CNAS（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可标志的认证证书，应当接受 CNAS 的见证评审和确认审核，如果拒绝将会导致认证资格的暂停。

7、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五十一条规定，被认证方应接受政府主管部门的抽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在认证证书上使用认可标志的被认证方应配合认可机构的见证。当政府主管部门和认可机构行使以上职能时，恳请贵单位大力配合。

违反上述规定有可能造成暂停认证以至撤销认证的后果。我们相信在双方共同努力下，可以有效地避免此类事件的发生。

在认证、审核过程中，对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服务有任何不满意都可以通过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管理者代表进行投诉，电话：010-58246011；也可以向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投诉，以促进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改进。

我们真诚的预祝贵单位获得认证后得到更大的发展机会。